#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 - 3 -

**二、财务会计报告** ..... - 4 -

（一）资产负债表 ..... - 4 -
（二）利润表 ..... - 5 -
（三）股东权益变动表 ..... - 6 -
（四）现金流量表 ..... 7
（五）财务报表附注 ..... 8

**三、风险管理信息** ..... 39

（一）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组织设置 ..... 39
（二）自有资金风险管理情况 ..... 40
（三）受托投资风险管理情况 ..... 40

**四、公司治理信息** ..... 49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 ..... 49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 49
（三）股东会相关情况 ..... 50
（四）董事会相关情况 ..... 51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 54
（六）监事会相关情况 ..... 54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 56
**（八）高级管理层相关情况** ..... **56**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58**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 **59**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 59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 59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 59

**五、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 59

（一）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 59
（二）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 60

**六、其他重大事项** ..... 61

**七、附件：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法定全称及简称

法定全称：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长城财富保险资管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

### （三）注册地址及营业场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3 号 4 层 401B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3 号 4 层 401B

**（四）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18 日

### （五）经营范围

1.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
2. 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
3. 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4. 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5. 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六）法定代表人：**魏斌

# 二、财务会计报告

## （一）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五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货币资金 | 1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 38,564,058.70 | 191,717,856.87 |
| 应收账款 | 3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 债权投资 | 4 | 353,842,552.94 | 220,057,010.6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 | 46,200,000.00 | 45,220,000.00 |
| 固定资产 | 6 | 2,697,135.98 | 2,408,565.27 |
| 使用权资产 | 7 | - | 4,150,625.96 |
| 无形资产 | 8 | 14,359,710.00 | 12,489,099.5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 | 25,281,377.58 | 20,968,123.12 |
| 其他资产 | 10 | 34,608,406.26 | 27,383,350.34 |
| 资产总计 | | 597,730,828.94 | 589,362,816.44 |
| 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1 | 66,409,164.61 | 63,879,726.83 |
| 应交税费 | 12 | 22,465,373.22 | 22,089,518.07 |
| 租赁负债 | 13 | - | 3,027,302.83 |
| 其他负债 | 14 | 78,840,705.52 | 81,457,267.20 |
| 负债合计 | | 167,715,243.35 | 170,453,814.93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15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6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17 | 10,650,000.00 | 9,915,000.00 |
| 一般风险准备 | | 59,401,633.61 | 42,364,123.40 |
| 盈余公积 | 18 | 14,336,558.58 | 11,799,400.17 |
| 未分配利润 | 19 | 44,627,393.40 | 53,830,477.94 |
| 股东权益合计 | | 430,015,585.59 | 418,909,001.51 |
|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 | 597,730,828.94 | 589,362,816.44 |

## （二）利润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附注五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 194,774,616.21 | 216,331,876.39 |
| 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入 | 20 | 172,650,844.15 | 192,102,767.74 |
| 利息净收入 | 21 | 19,731,057.80 | 21,738,745.8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423,946.68) | (1,669,018.77) |
| 投资收益 | 22 | 2,547,956.13 | 3,918,061.64 |
| 其他收益 | | 268,704.81 | 241,319.97 |
| 营业支出 | | 163,755,001.32 | 178,635,627.85 |
| 税金及附加 | | 857,750.39 | 1,106,560.85 |
| 业务及管理费 | 23 | 162,853,043.72 | 177,500,959.30 |
| 信用减值损失 | | 44,207.21 | 28,107.70 |
| 营业利润 | | 31,019,614.89 | 37,696,248.54 |
| 加：营业外收入 | | 0.77 | 0.0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16,025.35 | 22,949.78 |
| 利润总额 | | 31,003,590.31 | 37,673,298.77 |
| 减：所得税费用 | 24 | 5,632,006.23 | 8,151,438.72 |
| 净利润 |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7 | 735,000.00 | 855,000.00 |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735,000.00 | 855,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735,000.00 | 855,000.00 |
| 综合收益总额 | | 26,106,584.08 | 30,376,860.05 |

## （三）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 2025 年度 | | | | | | |
|---|---|---|---|---|---|---|---|---|
| | 附注五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一般风险准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915,000.00 | 42,364,123.40 | 11,799,400.17 | 53,830,477.94 | 418,909,001.51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 | - | - | 735,000.00 | - | - | 25,371,584.08 | 26,106,584.08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 | - | - | - | - | 2,537,158.41 | (2,537,158.41)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7,037,510.21 | - | (17,037,510.21) | - |
| 3.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10,650,000.00 | 59,401,633.61 | 14,336,558.58 | 44,627,393.40 | 430,015,585.59 |

| | | 2024 年度 | | | | | | |
|---|---|---|---|---|---|---|---|---|
| | 附注五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一般风险准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060,000.00 | 23,162,796.30 | 8,847,214.16 | 56,462,131.00 | 398,532,141.46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 | - | - | 855,000.00 | - | - | 29,521,860.05 | 30,376,860.05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 | - | - | - | - | 2,952,186.01 | (2,952,186.01)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9,201,327.10 | - | (19,201,327.10) | - |
| 3.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915,000.00 | 42,364,123.40 | 11,799,400.17 | 53,830,477.94 | 418,909,001.51 |

## （四）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附注五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到的现金 | | 164,144,376.40 | 223,999,623.64 |
| 收取利息收到的现金 | | 52,964.38 | 291,176.51 |
| 回购业务资金净收回额 | | - | 6,133.5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0,761,218.11 | 72,484,885.1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34,958,558.89 | 296,781,818.8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21,667,644.97 | 109,541,687.2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75,278,790.00 | 114,989,029.78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898,117.49 | 42,241,074.4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37,844,552.46 | 266,771,791.38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 | (2,885,993.57) | 30,010,027.5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80,070,074.23 | 160,153,882.5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8,801,641.10 | 7,367,938.0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7,365.00 | 2,76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88,879,080.33 | 167,524,580.5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59,309,754.75 | 177,799,856.5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0,158,292.76 | 4,223,148.3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69,468,047.51 | 182,023,004.85 |
|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9,411,032.82 | (14,498,424.2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 | 14,943,000.00 | 9,962,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201,600.00 | 6,351,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8,144,600.00 | 16,313,000.00 |
|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8,144,600.00) | (16,313,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 26 | (1,619,560.75) | (801,396.78)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121,895.42 | 19,923,292.20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五）、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及如会计报表附注三所列示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的，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

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年度，本公司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价。相应买入的金融资产无需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 | 使用寿命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5 年 | 5% | 19% |
| 办公家具 | 5 年 | 5% | 19%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 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系统软件。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8. 无形资产 - 续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如下：

| | 使用寿命 |
|---|---|
| 软件 | 5 年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0. 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风险准备金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文)，及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银保监会令[2022]2 号)，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开展受托管理资金业务和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时，应当建立风险准备金制度。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违法违规、违反合同约定、操作失误或技术故障等给受托管理资产、保险资产管理产品资产等造成的损失。本公司按照受托管理资金业务和发起设立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对应业务的管理费收入 10%的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计入权益核算。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 2020 年发布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会令[2020]5 号)， 保险资管产品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组合类产品和原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产品。

12.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收入确认 - 续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资产管理、发行债权投资计划、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销售及管理、财务顾问服务等履约义务，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资产管理合同存在业绩报酬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股息收入、分红收入及价差收入等已实现利得或损失，减去相关的投资费用。

14.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 预计负债 - 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 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 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 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所得税 - 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租赁 - 续

作为承租人 - 续

*租赁负债 - 续*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 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 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财务报表的编制中所采用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会影响相关资产和负债列报金额。本公司在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不断进行评估，包括根据客观环境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续

重要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要判断主要是对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和业务模式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 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重大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续

重大估计的不确定性 - 续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计*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计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更。

## 四、 主要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4 年度：25%)。本公司所使用的计税依据为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本公司应税收入按 6%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流转税附加税费

流转税附加税费以增值税为基础按一定比例计算缴纳。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银行存款 | 17,502,075.35 | 19,121,895.42 |
| 其他货币资金 | 259.32 | - |
| 合计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货币基金 | 33,422,439.10 | 186,152,290.59 |
| 股权投资基金 | 5,141,619.60 | 5,565,566.28 |
| 合计 | 38,564,058.70 | 191,717,856.87 |

3. 应收账款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应收资产管理费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合计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 账龄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42,175,252.81 | 6,846,289.22 |
| 3 个月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 7,500,000.00 | 12,999,999.99 |
|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15,000,000.00 | 26,000,000.00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合计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 债权投资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政府债 | 353,957,710.42 | 220,127,960.93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115,157.48) | (70,950.27) |
| 合计 | 353,842,552.94 | 220,057,010.66 |

债权投资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 2025年度 |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第二个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70,950.27 | - | - | 70,950.27 |
| 本年计提 | 44,207.21 | - | - | 44,207.21 |
| 年末余额 | 115,157.48 | - | - | 115,157.48 |

| 2024年度 |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第二个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42,842.57 | - | - | 42,842.57 |
| 本年计提 | 28,107.70 | - | - | 28,107.70 |
| 年末余额 | 70,950.27 | - | - | 70,950.27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累计计入其他 | | 本年分红收入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
|---|---|---|---|---|---|
| 2025 年度 | 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公允价值 |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未上市股权 | 14,200,000.00 | 46,200,000.00 | - | 960,000.00 | 持有目的非交易性选择永久计入权益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续

| 2024 年度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公允价值 | 本年分红收入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 |
| 未上市股权 | 13,220,000.00 | 45,220,000.00 | - | 960,000.00 | 持有目的非交易性选择永久计入权益 |

6. 固定资产

| 2025年度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办公家具 | 合计 |
|---|---|---|---|
| 原价 | | | |
| 年初余额 | 9,230,549.75 | 432,399.50 | 9,662,949.25 |
| 本年购置 | 1,026,740.56 | 149,720.00 | 1,176,460.56 |
| 出售及报废 | (392,237.50) | - | (392,237.50) |
| 年末余额 | 9,865,052.81 | 582,119.50 | 10,447,172.31 |
| 累计折旧 | | | |
| 年初余额 | 6,846,419.19 | 407,964.79 | 7,254,383.98 |
| 本年计提 | 861,814.22 | 3,854.73 | 865,668.95 |
| 本年转销 | (370,016.60) | - | (370,016.60) |
| 年末余额 | 7,338,216.81 | 411,819.52 | 7,750,036.33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 | 2,526,836.00 | 170,299.98 | 2,697,135.98 |
| 年初 | 2,384,130.56 | 24,434.71 | 2,408,565.27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固定资产 - 续

| 2024年度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办公家具 | 合计 |
|---|---|---|---|
| 原价 | | | |
| 年初余额 | 9,244,861.55 | 432,399.50 | 9,677,261.05 |
| 本年购置 | 394,138.96 | - | 394,138.96 |
| 出售及报废 | (408,450.76) | - | (408,450.76) |
| 年末余额 | 9,230,549.75 | 432,399.50 | 9,662,949.25 |
| 累计折旧 | | | |
| 年初余额 | 6,442,639.92 | 399,424.43 | 6,842,064.35 |
| 本年计提 | 791,753.72 | 8,540.36 | 800,294.08 |
| 本年转销 | (387,974.45) | - | (387,974.45) |
| 年末余额 | 6,846,419.19 | 407,964.79 | 7,254,383.98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 | 2,384,130.56 | 24,434.71 | 2,408,565.27 |
| 年初 | 2,802,221.63 | 32,975.07 | 2,835,196.70 |

7. 使用权资产

| 房屋及建筑物 | 2025 年度 |
|---|---|
| 成本 | |
| 年初余额 | 11,760,106.88 |
| 增加 | - |
| 减少 | (11,760,106.88) |
| 年末余额 | - |
| 累计折旧 | |
| 年初余额 | 7,609,480.92 |
| 计提 | 4,150,625.96 |
| 减少 | (11,760,106.88) |
| 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 |
| 年初 | 4,150,625.96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7. 使用权资产 - 续

| 房屋及建筑物 | 2024 年度 |
|---|---|
| 成本 | |
| 年初余额 | 11,760,106.88 |
| 增加 | - |
| 减少 | - |
| 年末余额 | 11,760,106.88 |
| 累计折旧 | |
| 年初余额 | 1,721,383.63 |
| 计提 | 5,888,097.29 |
| 减少 | - |
| 年末余额 | 7,609,480.92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4,150,625.96 |
| 年初 | 10,038,723.25 |

8. 无形资产

| 软件 | 2025 年度 |
|---|---|
| 原价 | |
| 年初余额 | 29,424,250.56 |
| 购置 | 6,543,806.62 |
| 年末余额 | 35,968,057.18 |
| 累计摊销 | |
| 年初余额 | 16,935,150.97 |
| 计提 | 4,673,196.21 |
| 年末余额 | 21,608,347.18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14,359,710.00 |
| 年初 | 12,489,099.59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无形资产 - 续

| 软件 | 2024 年度 |
|---|---|
| 原价 | |
| 年初余额 | 26,208,241.19 |
| 购置 | 3,216,009.37 |
| 年末余额 | 29,424,250.56 |
| 累计摊销 | |
| 年初余额 | 12,613,642.82 |
| 计提 | 4,321,508.15 |
| 年末余额 | 16,935,150.97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12,489,099.59 |
| 年初 | 13,594,598.37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净额：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831,377.58 | 25,310,779.6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550,000.00) | (4,342,656.49) |
| 合计 | 25,281,377.58 | 20,968,123.1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风险准备金计提 | 3,189,849.23 | 12,759,396.93 | 3,189,849.23 | 12,759,396.93 |
| 无形资产摊销 | 2,089,380.59 | 8,357,522.35 | 1,688,748.45 | 6,754,993.81 |
| 已计提未发放职工薪酬 | 10,829,062.97 | 43,316,251.86 | 11,027,774.60 | 44,111,098.39 |
| 租赁负债 | - | - | 756,825.71 | 3,027,302.83 |
| 其他 | 12,723,084.79 | 50,892,339.16 | 8,647,581.62 | 34,590,326.50 |
| 合计 | 28,831,377.58 | 115,325,510.30 | 25,310,779.61 | 101,243,118.46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使用权资产 | - | - | (1,037,656.49) | (4,150,625.9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550,000.00) | (14,200,000.00) | (3,305,000.00) | (13,220,000.00) |
| 合计 | (3,550,000.00) | (14,200,000.00) | (4,342,656.49) | (17,370,625.96) |

10. 其他资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收款(1) | 2,522,974.93 | 3,974,506.48 |
| 预付款项 | 4,520,793.19 | 7,344,079.15 |
| 待转资管账户结余资金 | 27,008,438.16 | 15,498,042.64 |
| 待认证进项税额 | 556,199.98 | 566,722.07 |
| 合计 | 34,608,406.26 | 27,383,350.34 |

(1)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 账龄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2,521,774.93 | 1,965,276.48 |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 | - |
| 2 年以上 | 1,200.00 | 2,009,230.00 |
| 合计 | 2,522,974.93 | 3,974,506.48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1. 应付职工薪酬

| | 2025 年度<br>应付金额 | 2025 年末<br>未付金额 | 2024 年度<br>应付金额 | 2024 年末<br>未付金额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4,350,184.33 | 58,369,692.35 | 85,782,034.60 | 56,616,077.30 |
| 职工福利费 | 535,880.13 | - | 968,261.06 | - |
| 社会保险费 | 3,943,894.40 | - | 3,545,374.85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865,015.84 | - | 3,471,464.62 | - |
| 工伤保险费 | 78,878.56 | - | 73,910.23 | - |
| 住房公积金 | 4,732,713.00 | - | 4,250,908.00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975,147.92 | 8,039,472.26 | 2,901,005.74 | 7,263,649.53 |
| 小计 | 96,537,819.78 | 66,409,164.61 | 97,447,584.25 | 63,879,726.83 |
| 设定提存计划 | | | | |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6,310,231.04 | - | 5,667,698.72 | - |
| 失业保险费 | 197,199.52 | - | 177,119.84 | - |
| 企业年金缴费 | 1,525,727.35 | - | 1,352,241.15 | - |
| 小计 | 8,033,157.91 | - | 7,197,059.71 | - |
| 合计 | 104,570,977.69 | 66,409,164.61 | 104,644,643.96 | 63,879,726.83 |

12. 应交税费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增值税 | 15,382,698.79 | 16,203,713.87 |
| 企业所得税 | 6,076,957.52 | 973,071.54 |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885,927.48 | 4,912,163.35 |
| 其他 | 119,789.43 | 569.31 |
| 合计 | 22,465,373.22 | 22,089,518.07 |

13. 租赁负债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3,027,302.83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4. 其他负债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付款-风险准备金 | 12,759,396.93 | 12,759,396.93 |
| 其他应付款-代垫人力费用 | 14,218,085.02 | 28,646,670.96 |
| 其他应付款-其他 | 24,854,785.41 | 24,553,156.67 |
| 预计负债 | 27,008,438.16 | 15,498,042.64 |
| 合计 | 78,840,705.52 | 81,457,267.20 |

15. 股本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账面余额 | 比例(%) |
| 长城人寿 | 154,240,000.00 | 77.12 | 154,240,000.00 | 77.12 |
| 金融街集团 | 29,800,000.00 | 14.90 | 29,800,000.00 | 14.90 |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 15,200,000.00 | 7.60 | 10,200,000.00 | 5.10 |
| 深圳长润 | - | - | 5,000,000.00 | 2.50 |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760,000.00 | 0.38 | 760,000.00 | 0.38 |
| 合计 | 200,000,000.00 | 100.00 | 200,000,000.00 | 100.00 |

16. 资本公积

| 2025 年度 | 资本溢价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所有者增资 | - | - |
| 年末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2024 年度 | 资本溢价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所有者增资 | - | - |
| 年末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7.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增减变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变动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060,000.00 | 855,000.00 | 9,915,000.00 | 735,000.00 | 10,650,000.00 |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 2025 年度 | 税前金额 | 所得税 | 税后净额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80,000.00 | (245,000.00) | 735,000.00 |
| 2024 年度 | 税前金额 | 所得税 | 税后净额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40,000.00 | (285,000.00) | 855,000.00 |

18. 盈余公积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1,799,400.17 | 2,537,158.41 | - | 14,336,558.58 |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法定盈余公积 | 8,847,214.16 | 2,952,186.01 | - | 11,799,400.17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实收资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实收资本的 25%。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9. 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计入法定盈余公积金；
(3) 按照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保证金和各项风险准备金；
(5) 按照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分配股利。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 53,830,477.94 | 56,462,131.00 |
| 本年净利润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537,158.41 | 2,952,186.01 |
|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7,037,510.21 | 19,201,327.10 |
| 减：利润分配(注) | 15,000,000.00 | 10,000,000.00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 44,627,393.40 | 53,830,477.94 |

注： 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经股东会批准，本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 15,000,000.00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0. 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入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受托长城人寿(附注七、3) | 45,283,018.91 | 28,301,886.81 |
| 发行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 | 64,773,799.43 | 81,478,836.52 |
| 发行债权投资计划 | 60,181,838.24 | 79,006,199.02 |
| 财务顾问服务 | 2,275,749.48 | 3,181,718.82 |
| 受托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33,336.58 | 134,126.57 |
| 发行股权投资计划 | 3,101.51 | - |
| 合计 | 172,650,844.15 | 192,102,767.74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1. 利息净收入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募集账户资金利息收入 | 11,510,395.52 | 15,498,042.64 |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 8,187,619.87 | 6,407,938.0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8,315.64 | 6,133.56 |
|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 47,042.96 | 31,176.51 |
|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 (21,840.03) | (204,544.9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 (476.16) | - |
| 合计 | 19,731,057.80 | 21,738,745.81 |

22. 投资收益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红收益 | 1,444,377.72 | 2,958,061.64 |
| 未上市股权分红收益 | 960,000.00 | 96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差收益 | 143,578.41 | - |
| 合计 | 2,547,956.13 | 3,918,061.64 |

23. 业务及管理费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工资及福利费 | 104,570,977.69 | 104,644,643.96 |
| 咨询审计费 | 11,685,242.94 | 23,597,229.15 |
| 折旧及摊销 | 9,689,491.12 | 11,009,899.52 |
| 软件使用费 | 9,266,145.14 | 8,220,760.80 |
| 差旅费 | 2,376,615.34 | 2,504,749.32 |
| 网络费用 | 2,898,086.69 | 2,629,386.96 |
| 协会会费 | 1,878,679.25 | 1,886,226.41 |
| 业务招待费 | 1,080,226.96 | 1,415,463.78 |
| 职场费用 | 3,607,135.62 | 1,169,499.90 |
| 其他 | 15,800,442.97 | 20,423,099.50 |
| 合计 | 162,853,043.72 | 177,500,959.30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4. 所得税费用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0,190,260.69 | 16,189,367.94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4,558,254.46) | (8,037,929.22) |
| 合计 | 5,632,006.23 | 8,151,438.72 |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利润总额 | 31,003,590.31 | 37,673,298.77 |
| 按 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 7,750,897.58 | 9,418,324.69 |
| 非应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 (2,633,725.43) | (2,581,499.92) |
| 不可用予抵扣税款的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 505,281.13 | 1,314,613.95 |
| 其他 | 9,552.95 | - |
| 所得税费用 | 5,632,006.23 | 8,151,438.72 |

2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净利润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加：固定资产折旧 | 865,668.95 | 800,294.08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4,150,625.96 | 5,888,097.29 |
| 无形资产摊销 | 4,673,196.21 | 4,321,508.1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益 | 16,021.49 | 22,949.78 |
| 投资收益 | (2,547,956.13) | (3,918,061.6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23,946.68 | 1,669,018.77 |
| 利息净收入 | (8,165,779.84) | (6,203,393.10) |
| 信用损失准备 | 44,207.21 | 28,107.7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4,558,254.46) | (8,037,929.22)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 (23,564,096.35) | 709,863.31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404,842.63 | 5,207,712.34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85,993.57) | 30,010,027.51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现金 | | |
| 其中：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7,502,075.35 | 19,121,895.42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259.32 | -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19,121,895.42 | 19,923,292.2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 (1,619,560.75) | (801,396.78) |

## 六、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对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风险管理信息

### （一）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组织设置

2025 年，公司不断完善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合规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元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主要职责包括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解决方案，以及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等。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在董事会授权下履行如下职责：（一）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二）审议公司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三）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四）审议公司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五）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各子类风险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六）审议公司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七）其他相关职责。

公司管理层（含管理层下设的风险工作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其主要职责如下：（一）负责公司日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确保公司风险在可接受范围之内；（二）执行经董事会审定的风险管理策略；（三）审批公司风险限额；（四）建立公司内部风险责任机制；（五）建立公司内部重大风险应急机制；（六）推动公司风险管理文化的建设。

公司设立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其主要职责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协调公司层面全面风险管理等；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有权了解公司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系统及重要业务流程，并参与相关决策的评估。

公司设立风险合规部作为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独立开展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其参与公司战略、业务、投资等委员会的重大决策时给予必要的建议与意见。其主要职责如下：（一）建立与维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管理制度、风险偏好体系等；（二）协助与指导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三）定期进行风险识别、定性和定量风险评估，并出具风险评估报告，提出应对建议；（四）建立与维护风险管理技术和

模型，不断改进风险管理方法；（五）协调组织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并提出相应风险应对建议，包括制定相关制度，确定技术方法，有效平衡资产方与负债方的风险与收益；（六）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立；（七）其他相关职责。

公司各职能部门接受风险管理部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建立健全相关风险管理流程，定期对本部门风险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定期与风险管理部门沟通，并对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2025 年，通过对上述相关职能机构的科学设置、合理优化，公司已建立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不断完善：（一）第一道防线由公司经营层领导的各职能部门组成，在业务前端识别、评估、应对、监控与报告风险；（二）第二道防线由首席风险官领导的风险管理部门组成，综合协调制定各类风险制度、标准和限额，提出应对建议；（三）第三道防线由审计责任人领导的内部审计部门组成，针对公司已经建立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进行监督。

**（二）自有资金风险管理情况**

当前自有资金规模较少，公司在确保日常支出的前提下，不断优化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自有资金的收益，主要配置于股权及流动性资产，截至2025年末，风险可控。

**（三）受托投资风险管理情况**

**1.市场风险识别与分析**

**（1）标准化固收投资**

2025年，我国经济增长目标设定在5%，政策重心明确转向高质量发展与新质生产力培育，总量强刺激并未出现。财政政策保持了适度力度，全年赤字率为4%，专项债与特别国债协同发力，为基建投资和重大战略领域提供了关键支持。货币政策维持宽松基调，但降息空间确实收窄，全年主要以结构性工具为主，有效保持了流动性合理充裕。外部环境方面，中美关系与地缘局势的演变给市场带来了间歇性扰动，但整体冲击在预期之内。

债券市场全年呈现中性偏谨慎格局。利率下行面临多重制约，经济温和修复、通胀预期阶段性回升、利率债供给维持高位，以及股市情绪分流等因素共同作用。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全年主要在1.7%-2.0%区间波动，趋势性机会有限。

2025年债市面临的主要风险分析如下：利率风险方面，经济修复或通胀回暖若超预期，可能推动收益率上行，尤其需警惕收益率曲线“熊平”风险。政

策回归常态过程中，市场预期分歧可能加剧利率波动；信用风险方面，部分区域城投、地产及经营承压行业的尾部风险仍需警惕。信用利差可能因风险偏好变化或个别信用事件而走阔；流动性风险方面，需防范信用债市场流动性分层，以及关键时点资金利率超预期波动的风险；政策风险方面，关注货币宽松力度不及预期、监管新规（如税收、资本规则）以及化解地方债务过程中的具体政策落地对市场的影响。外部风险方面，地缘政治冲突、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超预期变化，可能通过情绪与资金渠道传导至国内市场。

2025年固收投资采取“稳健配置、灵活交易、严控风险”的思路。以获取稳健票息为基石，审慎把握利率波段机会，对信用风险保持高度警惕，做好流动性管理，并在股债等大类资产框架下动态评估，积极应对市场从流动性驱动向基本面驱动的风格转换。

2025年全年固收投资无重大风险事件发生，整体风险可控。

**（2）上市权益投资**

2025年，A股指数呈现一波三折走势，年初市场在消化“9.24”行情上涨估值后稍作调整，随后发动了春季攻势，带动指数上行至3月末。4月初美国发动对全球“对等关税”，中国开启对等反制措施，中美相互威胁升级征收高额关税后，指数有一波明显回调砸出黄金坑。随着中美经贸谈判开启，指数很快修复了关税战第一波跌幅，6月下旬，突破了关键阻力位上证3450点，WIND全A指数在5400点之后，指数加速上行，上行至8月下旬后，指数开始围绕3900点上下100点左右波动直到年底。

外部风险方面，2025年中美股市关联度明显提升，海外市场风险对A股扰动上升：特朗普上任美国总统后在4月开始关税战，造成全球市场风险偏好大幅波动，A股出口链企业受损较大；A股今年表现靠前的海外算力链业绩预期和美股龙头高度挂钩、受美股映射较强，四季度受“AI泡沫”言论、美联储降息预期回落、美国货币市场流动性趋紧影响，以算力为代表的A股资产随美股同步调整。在美国政府债务总量难以压降的现实约束下，美联储在2025年进入降息周期，叠加去美元化持续演绎、央行避险购金，黄金等贵金属涨幅领先，金价突破历史新高。

2025年，权益投资主要面临四类风险：一是市场波动风险，宏观复苏节奏

放缓、海外利率与地缘冲突叠加，导致板块快速轮动、指数振幅扩大，组合净值阶段性承压。二是估值与业绩错配风险，部分科技、成长赛道估值偏高，存在业绩不及预期引发的估值回调压力。三是行业政策风险，监管导向调整、产能过剩等因素，对新能源、传媒等重仓板块形成阶段性扰动。四是流动性与集中度风险，个别标的交易活跃度下降，调仓成本上升；组合在单一赛道或风格上存在阶段性集中暴露。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优化“核心+卫星”配置，均衡价值与成长、大盘与小盘等。降低集中度，严控单一行业与个股持仓上限，强化投前尽调与投后跟踪，动态调整止损与止盈线。加强宏观与政策研判，提升仓位管理灵活性。下一步公司将持续完善风险预警模型，优化对冲工具运用，提升组合抗波动能力，确保权益投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稳健增值。

2025年度，公司权益市场投资除了因为关税出现一次较大幅度调整之外，总体呈上涨态势，通过积极跟踪市场走势、提前布局，抓住市场机会，公司投资的股票、权益类基金及产品。全年上市权益投资无重大风险事件发生，整体风险可控。

**（3）长期股权投资**

在长期股权投资方面，为了解决资产荒问题，更好匹配负债资产的成本和久期，通过集中投资优质上市公司并派驻董事的方式，将投资标的纳入联营企业，实现对所投标的权益法核算，该策略也符合2025年之后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在最大程度上降低股价波动对损益表的冲击。

长期股权投资需承担部分额外的退出风险、流动性风险、增减持过程中的操作风险等，包括持仓超过一定比例后的减持约束、市场流动性风险、信息披露是否及时准确的风险等。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强化投前尽调与投后跟踪，采取更加紧密的投前研究和投后管理，建立投后管理操作规范体系，包括投后的跟踪调研、报告撰写、定期汇报、信息披露等。

2025年市场持续上扬，公司根据权益市场走势情况，持续寻找长期股权投资的机会，并配合上市公司诉求，年内完成了大唐新能源、江南水务、秦港股份、新天绿色能源、中国水务共计五家上市公司满足权益法核算条件的任务。

**（4）股权及另类投资**

间接股权投资方面，截至2025年末，公司存续间接股权投资项目15只，股权投资计划1只，其他股权项目1只。2025年，新增投资股权投资计划1只。

不动产基金投资方面，2025年，公司新增投资不动产基金2只，截至2025年末暂未实缴。

非标债权产品投资方面，2025年新增投资非标债权项目5只、投资金额合计13亿元；公司在管非标债权资产到期退出或部分退出13只。

ABS产品投资方面，截至2025年末，公司在管ABS项目固收类ABS产品2只、合计账面价值1.46亿元，持有型不动产ABS产品1只。2025年，新增投资ABS产品1只，公司在管ABS产品部分退出2只。

2025年，按照公司公募REITs投资制度确定的投资决策程序，在投资过程中，积极深入研究产品及基础资产，加大优质资产的挖掘，结合产品估值水平、分派收益率水平以及二级市场情况，优中选优推进投资决策程序，并以相对合理的估值水平和价格开展投资交易，推动公募REITs产品的投资业务，并按照委托方投资指引，适当增配公募REITs资产。截至2025年末，公司持仓公募REITs产品18只。

**（5）产品发行业务**

截至2025年末，公司存量债权投资计划34只，发行产品新增注册8只。

存续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共76只（不含已清算产品），其中固收类49只、混合类12只、权益类15只。

**2.信用风险识别与评估**

2025 年，公司以信用风险研究与管理能力体系建设为核心，进一步明晰并强化信用评估部门在信用风险管理中的职能定位。通过持续对标行业先进水平，着力提升信用风险研判与管控能力。全年不断夯实信用风险研究基础，信用评估部累计开展百余次多维度市场调研，围绕信用策略、城投、金融机构、房地产、公用事业、可转债、评级模型及 ESG 等重点领域形成系列研究成果，并及时推送研究结论与风险预警提示，信用风险研究专业能力实现显著提升。完善信用风险管理能力，修订交易对手相关制度，新增信用债核心交易对手池、备选交易对手池、信用债核心池、备选池、同业存单核心对手池、备选对手池等。提升舆情监测能力和频率，及时推送风险提示，加强地产行业、重点省份城投化债政策、金融机

构严监管、可转债板块的监测和提示。此外，加强信息系统化建设，信用评估部对各类系统进行了交易对手管理模块升级，重点对衡泰信评系统进行全方位升级，并与 032 和数据中心系统保持高效联动，进一步规范了相关操作流程。总体来看，2025 年，信用评估部严格落实公司风险偏好，加强信用风险监测力度，暂无新增信用风险事件。

从外部环境来看，2025 年，一级市场信用债发行和净融资同比提升，融资结构以产业债为主，发行利率走低。分行业来讲，城投债方面，在控增化存的基调下，发审端持续从严，新增融资受到较大阻力。产业债方面，收益率持续走低后债券融资成本优势凸显，产业债发行出现高增。二级市场方面，2025 年债券二级市场信用利差整体呈波动收窄、等级与行业分化格局；节奏上“一季度走阔、二至四季度收窄、三季度小幅反弹”，核心驱动是流动性宽松、机构配置增强、信用风险收敛，同时受权益分流、政策扰动阶段性影响。从违约情况来看，2025 年以来我国债券的市场风险也处于持续化解中，重点行业违约情况较去年有所收敛，违约金额有所下降，2025 年债券违约金额近 300 亿元，同比下降较多。从分布来看，信用债风险暴露仍以民营企业和房地产企业为主，在房地产政策持续优化的背景下，地产行业违约情况与去年相比已出现明显收缩，但销售低迷之下风险尚未出清。从基本面来讲，今年以来受地产产业链景气度下行的影响，各地方土地出让收入骤降；地产需求缩水使得上下游景气度持续下行，未来仍需关注存量债务潜在的信用风险。

从内外部评级情况来看，我司信用债和非标持仓产品以外评 AAA 等级为主，占比近 90%；除利率债和存款占比较高外，内部信用等级主要分布在 AAA～AA-。整体来看，持仓产品信用等级较高，符合公司稳健的投资风险偏好。

从交易对手集中度来看，信用债和非标产品的前十大交易对手合计金额 116.85 亿元，占 2025 年末总资产比例为 7.80%，其中前三大交易对手为中信证券、国泰海通和中金公司。整体来看，单一交易对手持仓金额集中度可控，信用风险可控。

从交易对手的行业分布来看，交易对手的前三大行业分布分别为资本市场服务、货币金融服务和道路运输业，分别占 2025 年末总资产的 6.08%、1.90%和 1.81%。信用类产品中资本市场服务交易对手占比较大，交易对手主要是证券公司，信用

风险相对不大，信用评估部将对行业保持密切的跟踪和监测。

从交易对手的属性来看，我司持仓交易对手主要以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为主，其次为央企或国企持股的公众企业和部分民营保险公司，信用评估部持续关注持仓民营保险公司资产质量、流动性和偿付能力的变化情况。整体来看，公司持仓交易对手以国有企业为主，股东背景较好，股东风险不大，信用风险尚可。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组合类固收产品持仓均为标类资产，交易对手以国有大型银行、股份行和证券公司为主。内评级别 A+以上（含）的信用债占比接近 80%。经监测，组合类固收产品持仓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

**3.资产配置及流动性风险识别与评估**

2025 年，公司持续强化受托资金领域的资产配置及流动性风险识别与评估能力，进一步提升资产负债匹配及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与有效性。

在资产配置方面，组合管理部门围绕委托方资产负债特征，开展精细化管理工作，协助委托方开展多情景假设下的资产配置测算，并对资产配置执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从资产端视角提出账户管理建议。同时，公司加强与负债端的沟通，根据资产配置政策和投资指引，持续监测负债现金流信息，以及各分账户的资产负债规模、久期匹配及成本收益匹配情况，协调各账户的资产负债匹配管理。

在流动性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流动性管理体系，强化对各账户可用资金及资金到账情况的监测，协助委托方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预警与应对，确保账户在各类情景下具备充足的流动性保障。公司与委托方建立联席沟通机制，围绕负债端现金流实际情况、未来保费收入、投资资金到期及运用安排等保持充分信息共享，确保委托方资金需求能够得到及时响应。

在统筹流动性保障与资金使用效率的过程中，公司对流动性管理账户实施单列管理，根据市场环境及业务需求配置货币基金、现金管理类资管产品、交易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在保障必要流动性的前提下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配置一定比例可用于交易所质押的债券及银行间利率债，以增强账户融资能力，以应对突发性或阶段性资金需求。

此外，公司定期开展资产配置与回购压力测试，测试情景覆盖利率波动、现金流冲击及权益市场波动等极端变量，重点评估收益影响及融资能力变化。通过压力测试，公司可识别潜在风险点，强化公司受托资金管理的稳健性。

**4.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

2025年，公司交易执行、运营保障、财务管理、人力资源、信息技术服务、法律合规管理、销售管理等方面未发生操作风险事件。

**5.洗钱风险识别与评估**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制定了 11 项反洗钱内控制度，已形成较为全面完整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公司成立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的反洗钱工作，各职能部门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反洗钱工作，履行反洗钱职责，公司反洗钱工作有序开展。在业务关系建立时严格按照要求收集客户身份资料，并进行识别分析，客户风险等级均为低风险客户。风险合规部作为反洗钱合规管理部门，积极组织反洗钱内部培训与宣导工作，提高员工及客户洗钱风险防范意识。公司风险合规部配备一名反洗钱专职人员，负责反洗钱日常工作，业务部门设置反洗钱兼岗人员，负责履行本部门反洗钱职责。公司对反洗钱系统功能模块不断优化，保障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可以满足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要求。

2025 年度，公司制定 2025 年洗钱风险管理策略，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指导性文件。为落实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的监管要求，2025 年度，公司优化了反洗钱监控名单，实现名单库自动获取，每日更新和自动回溯筛查。根据新颁布的《金融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指引》（银反洗发〔2025〕19 号），公司成立洗钱、恐怖融资和规避定向金融制裁风险自评估项目工作小组，已启动开展 2025 年度洗钱、恐怖融资和规避定向金融制裁风险自评估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现行及最新的反洗钱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开展本次评估，及时向监管部门上报自评估报告。

**6. 战略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制定了 2021 年-2025 年战略规划纲要，涵盖总体战略目标、业务规划、经营规划、能力建设规划、资本运作规划、机构建设规划及战略实施路径与举措等主要方面的内容。2025 年是金融行业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节点，也是公司实施第二期战略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结合经营发展实际，科学制定年度目标任务，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充分考虑了宏观经济形势、金融行业政策、大资管及保险资管行业发展态势，立足公司发展现状，客观分析自身优势与不足，基本符合公司的投资能力和管理水平。

未来，公司将紧跟宏观政策、监管导向与市场环境变化，持续开展战略评估，适时优化调整规划内容，确保规划契合行业发展规律与公司实际发展阶段。

**7.声誉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和公共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加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

一是在公司治理、市场行为和信息披露等经营管理的各方面充分考虑声誉风险，防范影响公司和行业声誉的风险发生。公司设立“重大舆情危机应急领导小组”，对突发声誉风险事件确保能够做到及时应对和控制，防止声誉风险事件影响到行业整体声誉，从而维护公司及整体保险市场的稳定。

二是公司建立了内部声誉风险管理报告机制，视情况及时向公司高级管理层报告有关声誉风险的评估和管理情况。同时，将声誉事件的处置情况纳入考核体系，对处置声誉事件不当的部门和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2025 年 4 月，公司组织新闻发言人、首席风险官等高管、办公室、风险合规部等相关部门共同进行年度突发事件暨舆情应急演练，模拟因网络不实传闻，导致公司涉及负面舆情的场景，演练公司相关条线对突发事件的识别和应急处置，演练流程和环节设置紧凑，有效巩固和提高了公司舆情管理能力。演练联动相关高管及相关部门负责人或指定人员共同完成，全面检视了公司职能部门及相关人员应对突发舆情事件的反应能力、适应程度及专业协作状况，进一步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识别反应能力。

此外，公司积极参与监管机构、行业协会等有关声誉风险管理的信息共享，积极响应行业声誉的自律和维权行动，共同建立协作机制，维护行业良好声誉，加强行业声誉风险识别与评估。

**8.信息科技与科技外包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已建立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实现对信息科技风险的有效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助力业务创新发展与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公司于 2025 年修订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信息技术部依据制度要求，在持续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日常监测的基础上，重点围绕信息科技项目实施、重要信息系统运行等 8 个领域、18 项指标开展年度专项监测。监测结果显示，信息科技建设与运行相关指标均在合理范围，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控，根据监管相关要求，公司修订完

善了《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办法》，对科技外包战略规划、供应商准入管理、外包过程管控、外包风险监测及外包服务评价等关键环节进行全面规范。2025 年，公司持续强化外包服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围绕外包服务积极性、服务满意度、供应商行业垄断程度等 7 个维度开展外包风险监测，并结合不同类型外包业务特点实施分类精细化监测。经评估，当前外包服务效能、质量监控等关键指标均处于合理区间，信息科技外包风险整体可控。

**9.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对环境、社会、治理维度的底层数据质量有着较高要求。尽管上市公司环境、社会、治理数据披露整体较为全面，但发债企业环境、社会、治理数据披露水平存在显著差异，难以有效支撑环境、社会、治理评价标准的落地实施。考虑到公司尚未形成能够支持环境、社会、治理评价的数据库，2025 年度，公司信用评估部继续对外部环境、社会、治理数据供应商进行了市场调研和详细的比对工作，经综合比选，2025 年信用评估部与 Wind-ESG 进行深度合作，采用舆情监测+Wind-ESG 评分结合的方法综合评判持仓 ESG 风险，7 月公司已启动正式采购 Wind-ESG 数据。

公司利用 Wind-ESG 数据对 2025 年末大账和组合产品的持仓固收类资产进行了环境、社会、治理风险排查。从 Wind-ESG 分数分布来看，公司交易对手池样本在 Wind-ESG 分数高分占比高于全市场平均水平，其中大账持仓主体在 6 分以上的区间段占比优于交易对手池，组合类持仓样本在 5-9 分的区间段占比优于交易对手池，整体 ESG 分数高于市场平均水平。2025 年，公司信用评估部监测发现，有部分银行、证券公司和保险公司存在监管处罚事项，国华人寿股东天茂集团退市，整体固收类资产环境、社会、治理重大风险相对可控。对于没有 Wind-ESG 评分的交易对手，信评部进行重点监测，大账持仓的交易对手中，中华联合财险、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无 Wind-ESG 评分。经查，中华联合财险涉及多次业务合规罚款，与保险业务相关，整体看风险相对可控。经以上监测核查，截至 2025 年底，公司持仓固收类交易对手无纳入负面名单或观察类主体。

**10. 数据安全管理风险识别与评估**

数据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数据安全管理办法》，明确了数据安全治理架构，对于数据的分类、分级，以及数据创建、存储、使用、归档与销毁过程

的安全管理措施进行了明确规定，提高了数据安全性，降低了数据资产信息安全风险；制定了《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待发布），建立数据安全事件分级标准，明确应急管理机制及服务提供商报告机制，提高公司应对数据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与应急管理水平。

按照制度要求，公司开展了 2025 年度的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工作，评估从数据安全治理、数据安全分类分级、数据安全管理、数据安全技术、个人信息保护、数据安全风险与监督管理方面进行整体风险识别、分析及评价，总共识别出 8 个风险问题。从数据安全法及行业标准规范等合规性要求角度出发，并结合公司数据安全状况及数据安全长远发展规划目标，建议对本次评估所有识别的风险进行处置。

随着行业数据安全形势日益严峻及监督检查力度不断增强，公司数据安全保护工作压力加大，后续公司将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作为常态化的工作事项进行推进，降低数据安全风险敞口。由于数据安全是一项系统性工程，需要业务部门的深度参与，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以本次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发现的问题点作为切入点，深入排查、全面整改，不断强化公司数据安全管理与安全运营的综合保障能力，逐步加强基于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的能力建设，努力打造公司整体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 四、公司治理信息

###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5.16%的股权，同时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东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7.12%的股权。

###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期初 | 期末 |
| --- | --- | --- |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54,240,000 | 77.12% | 154,240,000 | 77.12% |
| 2 |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9,800,000 | 14.90% | 29,800,000 | 14.90% |
| 3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 10,200,000 | 5.10% | 15,200,000 | 7.60% |
| 4 | 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00 | 2.50 | 0 | 0% |
| 5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760,000 | 0.38% | 760,000 | 0.38% |
| 合计 | | **200,000,000** | **100%** | **200,000,000** | **100%** |

股东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长城财富 5,000,000 股（持股比例 2.5%）转让给股东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双方于 2024 年 11 月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完成后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该股权转让涉及《公司章程》的变更，《公司章程》的变更于 2025 年 9 月 5 日获得监管部门批准。

## （三）股东会相关情况

### 1.股东会职责

公司根据《公司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发展规划；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7） 对公司上市、退市作出决议；

（8）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及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0）对发行、赎回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退市，发行认股权证或其他可转换股份的权证作出决议；

（11）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

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对修改公司章程作出决议，审议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

（13）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一以上（含百分之一）的股东临时提案；

（14）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以自有资金进行重大股权投资、重大不动产投资、单笔交易额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审计确认净资产 20%的其他投资以及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15）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活动涉及的为他人提供诉讼中的担保作出决议。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2.股东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股东会，主要决议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时间地点 | 议题 | 出席情况 | 表决情况 |
| --- | --- | --- | --- | --- |
|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 2025 年 4 月 29 日（北京） | 1.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br>2.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br>3.审议《2024 年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工作计划》<br>4.审议《2024 年财务决算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br>5.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br>6.审议《202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br>7.审议《202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br>8.审议《202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br>9.审议《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br>10.审议《关于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议案》<br>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br>12.听取《关于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的报告》 | 100%出席 | 100%股份赞成 |

**（四）董事会相关情况**

**1.董事会职责**

公司根据《公司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

定制定《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有权要求高级管理层全面、及时、准确地提供反映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相关资料或就有关问题作出说明；

（2） 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充分审查，独立、专业、客观地发表意见，在审慎判断的基础上独立作出表决；

（3） 对董事会决议承担责任；

（4） 对高级管理层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决议情况进行监督；

（5） 积极参加公司和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等组织的培训，了解董事的权利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持续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6） 在履行职责时，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7） 执行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并考虑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8） 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对公司负有勤勉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尽职、审慎履行职责，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职；

（9） 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

**2.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董事会人员构成

截至2025年底，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2名，独立董事3名。成员包括：董事长魏斌（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刘文鹏（执行董事）、董事彭荣华（非执行董事）、董事李晔（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卫保川、独立董事华萍、独立董事姚宁。

（2）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累计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其中定期会议4次，临时会议5次。全体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尽责，全年累计审议61议案项，对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

**3.董事简历**

魏　斌：男，博士。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兴宝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北京金融街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金融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刘文鹏：男，博士，正高级会计师。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审计责任人，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李　晔：男，硕士研究生。现任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任董事。曾任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彭荣华：女，硕士研究生。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组训、人员管理室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管理室负责人、个人保险部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卫保川：男，硕士研究生。现任北京宏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投研总监、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证券报社首席经济学家等职务。

姚　宁：男，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易后台财税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兼 CEO、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易企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市易兄弟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一峰添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易马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新尚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北京政旦国际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监事，北京华远新航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融创服务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等职务。

华　萍：女，大学本科，具备法律职业资格。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潍坊仲裁委员会担任仲裁员；北京债法学研究会不良资产专委会担任委员。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董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全部会议、列席公司股东会，对公司各项重要经营决策事项审慎、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均满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独立董事履职的基本要求。

**（六）监事会相关情况**

**1.监事会职责**

公司根据《公司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审查公司年度预算、决算方案；

（2） 审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3） 监督、检查公司财务；

（4） 对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5）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履行合规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引发重大合规风险、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6）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7）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8）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9） 监督董事会的决策及决策流程是否合规；

（10）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等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时，监事会有权接受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书面请求，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负责监督董事会、经营管理机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负责监督董事会及董事、经营管理机构及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内部控制职责；

（12）承担反洗钱风险管理监督责任。负责监督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层在反洗钱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对公司反洗钱风险管理提出建议和意见；

（13）依法调查公司经营中引发合规风险的相关情况；

（14）提名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和职工监事；

（15）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 监事会人员构成

截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构成，其中外部监事 1 人，股东监事 1 人，职工监事 1 人。成员包括：监事会主席杨琴、外部监事郜先宇、职工监事刘雯。

（2） 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公司累计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尽责，全年审议或听取了 34 项议案，同时列席了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切实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监督职责。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根据西城区国资委、西城区财政局关于深化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已取消监事会。

**3.监事简历**

杨　琴：女，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企划室负责人、机构管理部企划分析室负责人，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保险部副总经理（主

持工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等职务。

郜先宇：女，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历任审计署干部，香港陈茂波会计师行咨询顾问，北京添宝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刘雯：女，硕士。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监事。曾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长城人寿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治理室经理等职务。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2 年 11 月，公司股东会选举郜先宇女士担任公司外部监事，2023 年 2 月，郜先宇女士取得外部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批复后正式履职。

自 2025 年 1 月至 9 月任期间，外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依法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风险管理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等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信息的获取渠道畅通有效，能够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治理、经营、内控等情况并加以认真分析研究。

**（八）高级管理层相关情况**

**1.高级管理层职责**

公司根据《公司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及《经理工作细则》。高级管理层在总经理带领下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

（4）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国内、外分支机构的设立或撤销方

案；

（5） 根据公司内部授权的有关制度，决定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的有关事项；

（6）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7）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首席合规官以及其他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要求的人员；

（8） 拟定并实施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负责；

（9） 组织建立监管数据质量治理的内控机制和流程，审批与监管数据质量相关的重大事项，组织评估监管数据质量治理的有效性和执行情况，提升监管数据质量治理的有效性；

（10）决定单笔交易不超过上一年度末审计确认公司净资产 10%的自有资金运用和资产处置；

（11）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2）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非董事身份的总经理可列席董事会会议，但不享有表决权。

**2.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

公司高级管理层由 6 名高管构成，成员包括；总经理、审计责任人刘文鹏，副总经理王佳鹏，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吕阔，副总经理缴文超，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朱世艳，总经理助理胡坤。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文鹏：男，博士，正高级会计师。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审计责任人，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王佳鹏：男，EMBA。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挂职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吕　阔：男，硕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曾任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律师金融部律师、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缴文超：男，硕士。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曾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研究所北京区域负责人等职务。

朱世艳：女，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精算部负责人等职务。

胡　坤：男，博士。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建信瑞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发展大厦有限公司监事。曾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中科院中北国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部知光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清华大学国际技术转移中心暨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与咨询部经理等职务。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薪酬制度**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健全公司薪酬制度体系，建立并完善《薪酬管理办法》，确保公司薪酬管理、确定及发放程序依法合规。

**2.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落实董事、监事津贴管理办法，结合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结果以及国有企业领导干部兼职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予以执行。

（2）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根据年度考核激励方案确定，均不高于基本薪酬的 3 倍，且实行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制度，符合有关监管规定。同时落实财政部关于金融企业高管基本薪酬一般不高于薪酬总额 35%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涉及往期风险项目减值的部分高管人员绩效薪酬进行了扣罚。

公司职工监事领取员工岗位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共设有 24 个部门，其中，前台包括：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另类投资部、固收产品投资部、权益产品投资部、产品管理部、产品销售部、投行业务一部、投行业务二部、投行业务三部、投行业务五部、投行业务六部、投行投后管理部、股权投资计划业务部；中台包括：风险合规部、集中交易部、组合管理部、信用评估部；后台包括：运营保障部、信息技术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审计部。

公司无分支机构。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2025 年，公司治理体系健全完善，治理结构科学合理，治理机制有效运行，治理制度体系不断完善，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根据西城区国资委、西城区财政局关于深化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已取消监事会。

公司“两会一层”成员结构进一步优化，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能力有效增强，治理体系运行高效顺畅，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具体详见本报告附件。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五、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一）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1.健全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随着监管规定进一步明确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多次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最新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 版）》经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监管报备。新办法结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4 号）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了修订。

**2.贯彻落实制度要求，严格管理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经营管理层均能够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慎履行职责，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依法合规、规范有序。

公司建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董事会秘书担任主任，首席风险官兼首席合规官担任副主任，成员由风险合规部门、业务部门、财务管理部门、公司治理部门的部门负责人组成，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其中，公司治理部门能够按照要求收集公司关联方信息，建立并及时维护关联方信息档案，并按要求报送关联交易报告及进行信息披露。业务发起部门对关联交易进行初步识别，风险合规部门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复核，建立和执行内部控制机制，并对有关协议进行了法律审核，确保交易程序合法合规。财务管理部门进行了关联交易的财务审核及关联交易金额统计工作。公司内部审计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制度规定进行专项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并将审计结果报董事会和监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根据西城区国资委、西城区财政局关于深化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已取消监事会。

**（二）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1.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2025 年，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 2456.92 万元，其中，服务类关联交易 1060.22 万元，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1359.69 万元，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 37.01 万元。经审计，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发生一笔重大关联交易：

长城财富与长城人寿于 2023 年 12 月签署了《2024 年委托资产管理协议暨统一交易协议》有效期为三年，结合市场情况，双方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新签订了《2024 年委托资产管理协议暨统一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2026 年）》（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委托投资管理费包含基本管理费和浮动管理费。基本管理费最终金额以实际支付为准。浮动管理费金额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确定。

## 六、其他重大事项

无。

#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ZYSSHEXZ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内容 | 页码 |
| --- | --- |
| 审计报告 | 1 - 3 |
| 资产负债表 | 4 |
| 利润表 | 5 |
| 股东权益变动表 | 6 |
| 现金流量表 | 7 |
| 财务报表附注 | 8 - 45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 200002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5983 号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德师报(审)字(26)第 P05983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金玲

2026 年 4 月 9 日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五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货币资金 | 1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 38,564,058.70 | 191,717,856.87 |
| 应收账款 | 3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 债权投资 | 4 | 353,842,552.94 | 220,057,010.6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 | 46,200,000.00 | 45,220,000.00 |
| 固定资产 | 6 | 2,697,135.98 | 2,408,565.27 |
| 使用权资产 | 7 | - | 4,150,625.96 |
| 无形资产 | 8 | 14,359,710.00 | 12,489,099.5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 | 25,281,377.58 | 20,968,123.12 |
| 其他资产 | 10 | 34,608,406.26 | 27,383,350.34 |
| 资产总计 | | 597,730,828.94 | 589,362,816.44 |
| 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1 | 66,409,164.61 | 63,879,726.83 |
| 应交税费 | 12 | 22,465,373.22 | 22,089,518.07 |
| 租赁负债 | 13 | - | 3,027,302.83 |
| 其他负债 | 14 | 78,840,705.52 | 81,457,267.20 |
| 负债合计 | | 167,715,243.35 | 170,453,814.93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15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6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17 | 10,650,000.00 | 9,915,000.00 |
| 一般风险准备 | | 59,401,633.61 | 42,364,123.40 |
| 盈余公积 | 18 | 14,336,558.58 | 11,799,400.17 |
| 未分配利润 | 19 | 44,627,393.40 | 53,830,477.94 |
| 股东权益合计 | | 430,015,585.59 | 418,909,001.51 |
|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 | 597,730,828.94 | 589,362,816.44 |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4 页至第 45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 法定代表人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会计机构负责人 |
|---|---|---|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附注五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 194,774,616.21 | 216,331,876.39 |
| 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入 | 20 | 172,650,844.15 | 192,102,767.74 |
| 利息净收入 | 21 | 19,731,057.80 | 21,738,745.81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423,946.68) | (1,669,018.77) |
| 投资收益 | 22 | 2,547,956.13 | 3,918,061.64 |
| 其他收益 | | 268,704.81 | 241,319.97 |
| 营业支出 | | 163,755,001.32 | 178,635,627.85 |
| 税金及附加 | | 857,750.39 | 1,106,560.85 |
| 业务及管理费 | 23 | 162,853,043.72 | 177,500,959.30 |
| 信用减值损失 | | 44,207.21 | 28,107.70 |
| 营业利润 | | 31,019,614.89 | 37,696,248.54 |
| 加：营业外收入 | | 0.77 | 0.0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16,025.35 | 22,949.78 |
| 利润总额 | | 31,003,590.31 | 37,673,298.77 |
| 减：所得税费用 | 24 | 5,632,006.23 | 8,151,438.72 |
| 净利润 |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7 | 735,000.00 | 855,000.00 |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735,000.00 | 855,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735,000.00 | 855,000.00 |
| 综合收益总额 | | 26,106,584.08 | 30,376,860.05 |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 2025 年度 | | | | | | |
|---|---|---|---|---|---|---|---|---|
| | 附注五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一般风险准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915,000.00 | 42,364,123.40 | 11,799,400.17 | 53,830,477.94 | 418,909,001.51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 | - | - | 735,000.00 | - | - | 25,371,584.08 | 26,106,584.08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 | - | - | - | - | 2,537,158.41 | (2,537,158.41)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7,037,510.21 | - | (17,037,510.21) | - |
| 3.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10,650,000.00 | 59,401,633.61 | 14,336,558.58 | 44,627,393.40 | 430,015,585.59 |

| | | 2024 年度 | | | | | | |
|---|---|---|---|---|---|---|---|---|
| | 附注五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一般风险准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060,000.00 | 23,162,796.30 | 8,847,214.16 | 56,462,131.00 | 398,532,141.46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 | - | - | 855,000.00 | - | - | 29,521,860.05 | 30,376,860.05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 | - | - | - | - | 2,952,186.01 | (2,952,186.01)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9,201,327.10 | - | (19,201,327.10) | - |
| 3.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200,000,000.00 | 101,000,000.00 | 9,915,000.00 | 42,364,123.40 | 11,799,400.17 | 53,830,477.94 | 418,909,001.51 |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附注五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到的现金 | | 164,144,376.40 | 223,999,623.64 |
| 收取利息收到的现金 | | 52,964.38 | 291,176.51 |
| 回购业务资金净收回额 | | - | 6,133.5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0,761,218.11 | 72,484,885.1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34,958,558.89 | 296,781,818.8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21,667,644.97 | 109,541,687.2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75,278,790.00 | 114,989,029.78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898,117.49 | 42,241,074.4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37,844,552.46 | 266,771,791.38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 | (2,885,993.57) | 30,010,027.5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80,070,074.23 | 160,153,882.5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8,801,641.10 | 7,367,938.0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7,365.00 | 2,76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88,879,080.33 | 167,524,580.5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59,309,754.75 | 177,799,856.5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0,158,292.76 | 4,223,148.3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69,468,047.51 | 182,023,004.85 |
|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9,411,032.82 | (14,498,424.2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 | 14,943,000.00 | 9,962,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201,600.00 | 6,351,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8,144,600.00 | 16,313,000.00 |
|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8,144,600.00) | (16,313,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 26 | (1,619,560.75) | (801,396.78)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9,121,895.42 | 19,923,292.20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一、 基本情况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人寿")、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集团")、工布江达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长润"))和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经《关于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保监发改[2015]238 号)批准开业(原名称：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35086555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2022 年 12 月 1 日，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复长城人寿、金融街集团以及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1 亿元(银保监复[2022]846 号)，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1.01 亿元。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批准深圳长润将所持本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二层，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3 号 4 层 401B。本公司营业场所为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3 号 4 层 401B。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长城人寿，最终控股母公司为金融街集团。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及如会计报表附注三所列示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的，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

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年度，本公司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价。相应买入的金融资产无需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 | 使用寿命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5 年 | 5% | 19% |
| 办公家具 | 5 年 | 5% | 19%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 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系统软件。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8. 无形资产 - 续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如下：

| | 使用寿命 |
|---|---|
| 软件 | 5 年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0. 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风险准备金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文)，及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银保监会令[2022]2 号)，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在开展受托管理资金业务和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时，应当建立风险准备金制度。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违法违规、违反合同约定、操作失误或技术故障等给受托管理资产、保险资产管理产品资产等造成的损失。本公司按照受托管理资金业务和发起设立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对应业务的管理费收入 10%的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计入权益核算。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 2020 年发布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会令[2020]5 号)， 保险资管产品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组合类产品和原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产品。

12.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收入确认 - 续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资产管理、发行债权投资计划、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销售及管理、财务顾问服务等履约义务，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资产管理合同存在业绩报酬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股息收入、分红收入及价差收入等已实现利得或损失，减去相关的投资费用。

14.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 预计负债 - 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 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 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 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所得税 - 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租赁 - 续

作为承租人 - 续

*租赁负债 - 续*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 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 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财务报表的编制中所采用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会影响相关资产和负债列报金额。本公司在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不断进行评估，包括根据客观环境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会计估计和专业判断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续

重要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要判断主要是对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和业务模式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 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重大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续

重大估计的不确定性 - 续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计*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计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更。

## 四、 主要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4 年度：25%)。本公司所使用的计税依据为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本公司应税收入按 6%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流转税附加税费

流转税附加税费以增值税为基础按一定比例计算缴纳。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银行存款 | 17,502,075.35 | 19,121,895.42 |
| 其他货币资金 | 259.32 | - |
| 合计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货币基金 | 33,422,439.10 | 186,152,290.59 |
| 股权投资基金 | 5,141,619.60 | 5,565,566.28 |
| 合计 | 38,564,058.70 | 191,717,856.87 |

3. 应收账款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资产管理费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合计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 账龄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42,175,252.81 | 6,846,289.22 |
| 3 个月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 7,500,000.00 | 12,999,999.99 |
|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15,000,000.00 | 26,000,000.00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合计 | 64,675,252.81 | 45,846,289.21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4. 债权投资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政府债 | 353,957,710.42 | 220,127,960.93 |
| 减：信用损失准备 | (115,157.48) | (70,950.27) |
| 合计 | 353,842,552.94 | 220,057,010.66 |

债权投资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 2025年度 |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第二个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70,950.27 | - | - | 70,950.27 |
| 本年计提 | 44,207.21 | - | - | 44,207.21 |
| 年末余额 | 115,157.48 | - | - | 115,157.48 |

| 2024年度 |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第二个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42,842.57 | - | - | 42,842.57 |
| 本年计提 | 28,107.70 | - | - | 28,107.70 |
| 年末余额 | 70,950.27 | - | - | 70,950.27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025 年度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公允价值 | 本年分红收入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 |
| 未上市股权 | 14,200,000.00 | 46,200,000.00 | - | 960,000.00 | 持有目的非交易性选择永久计入权益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续

| 2024 年度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公允价值 | 本年分红收入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 |
| 未上市股权 | 13,220,000.00 | 45,220,000.00 | - | 960,000.00 | 持有目的非交易性选择永久计入权益 |

6. 固定资产

| 2025年度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办公家具 | 合计 |
|---|---|---|---|
| 原价 | | | |
| 年初余额 | 9,230,549.75 | 432,399.50 | 9,662,949.25 |
| 本年购置 | 1,026,740.56 | 149,720.00 | 1,176,460.56 |
| 出售及报废 | (392,237.50) | - | (392,237.50) |
| 年末余额 | 9,865,052.81 | 582,119.50 | 10,447,172.31 |
| 累计折旧 | | | |
| 年初余额 | 6,846,419.19 | 407,964.79 | 7,254,383.98 |
| 本年计提 | 861,814.22 | 3,854.73 | 865,668.95 |
| 本年转销 | (370,016.60) | - | (370,016.60) |
| 年末余额 | 7,338,216.81 | 411,819.52 | 7,750,036.33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 | 2,526,836.00 | 170,299.98 | 2,697,135.98 |
| 年初 | 2,384,130.56 | 24,434.71 | 2,408,565.27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固定资产 - 续

| 2024年度 |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 办公家具 | 合计 |
|---|---|---|---|
| 原价 | | | |
| 年初余额 | 9,244,861.55 | 432,399.50 | 9,677,261.05 |
| 本年购置 | 394,138.96 | - | 394,138.96 |
| 出售及报废 | (408,450.76) | - | (408,450.76) |
| 年末余额 | 9,230,549.75 | 432,399.50 | 9,662,949.25 |
| 累计折旧 | | | |
| 年初余额 | 6,442,639.92 | 399,424.43 | 6,842,064.35 |
| 本年计提 | 791,753.72 | 8,540.36 | 800,294.08 |
| 本年转销 | (387,974.45) | - | (387,974.45) |
| 年末余额 | 6,846,419.19 | 407,964.79 | 7,254,383.98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 | 2,384,130.56 | 24,434.71 | 2,408,565.27 |
| 年初 | 2,802,221.63 | 32,975.07 | 2,835,196.70 |

7. 使用权资产

| 房屋及建筑物 | 2025 年度 |
|---|---|
| 成本 | |
| 年初余额 | 11,760,106.88 |
| 增加 | - |
| 减少 | (11,760,106.88) |
| 年末余额 | - |
| 累计折旧 | |
| 年初余额 | 7,609,480.92 |
| 计提 | 4,150,625.96 |
| 减少 | (11,760,106.88) |
| 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 |
| 年初 | 4,150,625.96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7. 使用权资产 - 续

| 房屋及建筑物 | 2024 年度 |
|---|---|
| 成本 | |
| 年初余额 | 11,760,106.88 |
| 增加 | - |
| 减少 | - |
| 年末余额 | 11,760,106.88 |
| 累计折旧 | |
| 年初余额 | 1,721,383.63 |
| 计提 | 5,888,097.29 |
| 减少 | - |
| 年末余额 | 7,609,480.92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4,150,625.96 |
| 年初 | 10,038,723.25 |

8. 无形资产

| 软件 | 2025 年度 |
|---|---|
| 原价 | |
| 年初余额 | 29,424,250.56 |
| 购置 | 6,543,806.62 |
| 年末余额 | 35,968,057.18 |
| 累计摊销 | |
| 年初余额 | 16,935,150.97 |
| 计提 | 4,673,196.21 |
| 年末余额 | 21,608,347.18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14,359,710.00 |
| 年初 | 12,489,099.59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无形资产 - 续

| 软件 | 2024 年度 |
|---|---|
| 原价 | |
| 年初余额 | 26,208,241.19 |
| 购置 | 3,216,009.37 |
| 年末余额 | 29,424,250.56 |
| 累计摊销 | |
| 年初余额 | 12,613,642.82 |
| 计提 | 4,321,508.15 |
| 年末余额 | 16,935,150.97 |
| 账面价值 | |
| 年末 | 12,489,099.59 |
| 年初 | 13,594,598.37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净额：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831,377.58 | 25,310,779.6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550,000.00) | (4,342,656.49) |
| 合计 | 25,281,377.58 | 20,968,123.1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风险准备金计提 | 3,189,849.23 | 12,759,396.93 | 3,189,849.23 | 12,759,396.93 |
| 无形资产摊销 | 2,089,380.59 | 8,357,522.35 | 1,688,748.45 | 6,754,993.81 |
| 已计提未发放职工薪酬 | 10,829,062.97 | 43,316,251.86 | 11,027,774.60 | 44,111,098.39 |
| 租赁负债 | - | - | 756,825.71 | 3,027,302.83 |
| 其他 | 12,723,084.79 | 50,892,339.16 | 8,647,581.62 | 34,590,326.50 |
| 合计 | 28,831,377.58 | 115,325,510.30 | 25,310,779.61 | 101,243,118.46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使用权资产 | - | - | (1,037,656.49) | (4,150,625.9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550,000.00) | (14,200,000.00) | (3,305,000.00) | (13,220,000.00) |
| 合计 | (3,550,000.00) | (14,200,000.00) | (4,342,656.49) | (17,370,625.96) |

10. 其他资产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收款(1) | 2,522,974.93 | 3,974,506.48 |
| 预付款项 | 4,520,793.19 | 7,344,079.15 |
| 待转资管账户结余资金 | 27,008,438.16 | 15,498,042.64 |
| 待认证进项税额 | 556,199.98 | 566,722.07 |
| 合计 | 34,608,406.26 | 27,383,350.34 |

(1)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 账龄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2,521,774.93 | 1,965,276.48 |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 | - |
| 2 年以上 | 1,200.00 | 2,009,230.00 |
| 合计 | 2,522,974.93 | 3,974,506.48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11. 应付职工薪酬

| | 2025 年度<br>应付金额 | 2025 年末<br>未付金额 | 2024 年度<br>应付金额 | 2024 年末<br>未付金额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4,350,184.33 | 58,369,692.35 | 85,782,034.60 | 56,616,077.30 |
| 职工福利费 | 535,880.13 | - | 968,261.06 | - |
| 社会保险费 | 3,943,894.40 | - | 3,545,374.85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865,015.84 | - | 3,471,464.62 | - |
| 工伤保险费 | 78,878.56 | - | 73,910.23 | - |
| 住房公积金 | 4,732,713.00 | - | 4,250,908.00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975,147.92 | 8,039,472.26 | 2,901,005.74 | 7,263,649.53 |
| 小计 | 96,537,819.78 | 66,409,164.61 | 97,447,584.25 | 63,879,726.83 |
| 设定提存计划 | | | | |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6,310,231.04 | - | 5,667,698.72 | - |
| 失业保险费 | 197,199.52 | - | 177,119.84 | - |
| 企业年金缴费 | 1,525,727.35 | - | 1,352,241.15 | - |
| 小计 | 8,033,157.91 | - | 7,197,059.71 | - |
| 合计 | 104,570,977.69 | 66,409,164.61 | 104,644,643.96 | 63,879,726.83 |

### 12. 应交税费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增值税 | 15,382,698.79 | 16,203,713.87 |
| 企业所得税 | 6,076,957.52 | 973,071.54 |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885,927.48 | 4,912,163.35 |
| 其他 | 119,789.43 | 569.31 |
| 合计 | 22,465,373.22 | 22,089,518.07 |

### 13. 租赁负债

| | 2025 年<br>12 月 31 日 | 2024 年<br>12 月 31 日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3,027,302.83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4. 其他负债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付款-风险准备金 | 12,759,396.93 | 12,759,396.93 |
| 其他应付款-代垫人力费用 | 14,218,085.02 | 28,646,670.96 |
| 其他应付款-其他 | 24,854,785.41 | 24,553,156.67 |
| 预计负债 | 27,008,438.16 | 15,498,042.64 |
| 合计 | 78,840,705.52 | 81,457,267.20 |

15. 股本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账面余额 | 比例(%) |
| 长城人寿 | 154,240,000.00 | 77.12 | 154,240,000.00 | 77.12 |
| 金融街集团 | 29,800,000.00 | 14.90 | 29,800,000.00 | 14.90 |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 15,200,000.00 | 7.60 | 10,200,000.00 | 5.10 |
| 深圳长润 | - | - | 5,000,000.00 | 2.50 |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760,000.00 | 0.38 | 760,000.00 | 0.38 |
| 合计 | 200,000,000.00 | 100.00 | 200,000,000.00 | 100.00 |

16. 资本公积

| 2025 年度 | 资本溢价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所有者增资 | - | - |
| 年末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2024 年度 | 资本溢价 | 合计 |
|---|---|---|
| 年初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所有者增资 | - | - |
| 年末余额 | 101,000,000.00 | 101,000,000.00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7.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增减变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变动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060,000.00 | 855,000.00 | 9,915,000.00 | 735,000.00 | 10,650,000.00 |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 2025 年度 | 税前金额 | 所得税 | 税后净额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80,000.00 | (245,000.00) | 735,000.00 |

| 2024 年度 | 税前金额 | 所得税 | 税后净额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40,000.00 | (285,000.00) | 855,000.00 |

18. 盈余公积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1,799,400.17 | 2,537,158.41 | - | 14,336,558.58 |

| | 2024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8,847,214.16 | 2,952,186.01 | - | 11,799,400.17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实收资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实收资本的 25%。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9. 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计入法定盈余公积金；
(3) 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保证金和各项风险准备金；
(5) 按照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分配股利。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 53,830,477.94 | 56,462,131.00 |
| 本年净利润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537,158.41 | 2,952,186.01 |
|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7,037,510.21 | 19,201,327.10 |
| 减：利润分配(注) | 15,000,000.00 | 10,000,000.00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 44,627,393.40 | 53,830,477.94 |

注： 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 15,000,000.00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0. 资产管理费及顾问费收入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受托长城人寿(附注七、3) | 45,283,018.91 | 28,301,886.81 |
| 发行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 | 64,773,799.43 | 81,478,836.52 |
| 发行债权投资计划 | 60,181,838.24 | 79,006,199.02 |
| 财务顾问服务 | 2,275,749.48 | 3,181,718.82 |
| 受托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33,336.58 | 134,126.57 |
| 发行股权投资计划 | 3,101.51 | - |
| 合计 | 172,650,844.15 | 192,102,767.74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1. 利息净收入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募集账户资金利息收入 | 11,510,395.52 | 15,498,042.64 |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 8,187,619.87 | 6,407,938.0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8,315.64 | 6,133.56 |
|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 47,042.96 | 31,176.51 |
|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 (21,840.03) | (204,544.9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 (476.16) | - |
| 合计 | 19,731,057.80 | 21,738,745.81 |

22. 投资收益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红收益 | 1,444,377.72 | 2,958,061.64 |
| 未上市股权分红收益 | 960,000.00 | 96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差收益 | 143,578.41 | - |
| 合计 | 2,547,956.13 | 3,918,061.64 |

23. 业务及管理费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工资及福利费 | 104,570,977.69 | 104,644,643.96 |
| 咨询审计费 | 11,685,242.94 | 23,597,229.15 |
| 折旧及摊销 | 9,689,491.12 | 11,009,899.52 |
| 软件使用费 | 9,266,145.14 | 8,220,760.80 |
| 差旅费 | 2,376,615.34 | 2,504,749.32 |
| 网络费用 | 2,898,086.69 | 2,629,386.96 |
| 协会会费 | 1,878,679.25 | 1,886,226.41 |
| 业务招待费 | 1,080,226.96 | 1,415,463.78 |
| 职场费用 | 3,607,135.62 | 1,169,499.90 |
| 其他 | 15,800,442.97 | 20,423,099.50 |
| 合计 | 162,853,043.72 | 177,500,959.30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24. 所得税费用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0,190,260.69 | 16,189,367.94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4,558,254.46) | (8,037,929.22) |
| 合计 | 5,632,006.23 | 8,151,438.72 |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利润总额 | 31,003,590.31 | 37,673,298.77 |
| 按 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 7,750,897.58 | 9,418,324.69 |
| 非应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 (2,633,725.43) | (2,581,499.92) |
| 不可用予抵扣税款的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 505,281.13 | 1,314,613.95 |
| 其他 | 9,552.95 | - |
| 所得税费用 | 5,632,006.23 | 8,151,438.72 |

### 2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净利润 | 25,371,584.08 | 29,521,860.05 |
| 加：固定资产折旧 | 865,668.95 | 800,294.08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4,150,625.96 | 5,888,097.29 |
| 无形资产摊销 | 4,673,196.21 | 4,321,508.1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益 | 16,021.49 | 22,949.78 |
| 投资收益 | (2,547,956.13) | (3,918,061.6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23,946.68 | 1,669,018.77 |
| 利息净收入 | (8,165,779.84) | (6,203,393.10) |
| 信用损失准备 | 44,207.21 | 28,107.7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4,558,254.46) | (8,037,929.22)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 (23,564,096.35) | 709,863.31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404,842.63 | 5,207,712.34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85,993.57) | 30,010,027.51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现金 | | |
| 其中：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7,502,075.35 | 19,121,895.42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259.32 | -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17,502,334.67 | 19,121,895.42 |
|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19,121,895.42 | 19,923,292.2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 (1,619,560.75) | (801,396.78) |

## 六、 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并不划分业务分部。

##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3)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母公司

| 母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比例 | 注册资本 |
|---|---|---|---|---|---|
| 长城人寿 | 北京 | 人寿保险 | 77.12% | 77.12% | 人民币 68.39 亿元 |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金融街集团。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
|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br>受托管理长城人寿资产确认的<br>管理费收入(附注五、20) | 45,283,018.91 | 28,301,886.81 |
| 向长城人寿购买保险产品确认的<br>业务及管理费 | 368,400.00 | 734,232.44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95,000.00 | 38,000.00 |
| 应收账款-资产管理费 | 长城人寿 | 48,000,000.00 | 3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代垫人力费用 | 长城人寿 | 14,218,085.02 | 28,646,670.96 |

5.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发生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总额为人民币 17,242,512.12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20,221,153.28 元)。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决策职能的人员。

## 八、 风险管理

###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其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本公司书面规定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原则并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金融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下面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定一个假设变量发生变化，而其他假设变量保持不变。这种情况在实际中不太可能发生，因为这些假设变量的变化可能是相互关联的 (如利率变动和市场价值变动)。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投资资产全部为权益类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银行活期存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重大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外币金融工具，所有业务均在中国大陆开展。因此，本公司不面临汇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或汇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 八、 风险管理 - 续

### 金融工具风险 - 续

市场风险 - 续

(3) 价格风险 - 续

本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有关，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基金，而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货币型基金不受价格风险的变化而变动。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督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督政策的制定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全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在公允价值上/下浮 10%时，将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 (人民币元)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
| 市价 | | |
| +10% | 514,161.96 | 5,134,161.96 |
| -10% | (514,161.96) | (5,134,161.96) |

| (人民币元)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
| 市价 | | |
| +10% | 556,556.63 | 5,078,556.63 |
| -10% | (556,556.63) | (5,078,556.63)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一般是指因客户、交易对手、证券发行人或托管行未履行合约责任而引致的损失。本公司持有的面临信用风险的投资主要为政府债。本公司持有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具有良好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主要应收款项为应收委托方长城人寿的委托资产管理费等款项。因此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总体相对较低。

## 八、 风险管理 - 续

### 金融工具风险 - 续

信用风险 - 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公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影响下，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净值。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公司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日常经营活动必需的费用支出。本公司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较大规模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方法来控制流动性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 九、 公允价值

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其他负债等。

2. 公允价值层次

上市的权益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权益工具，采用估值技术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假设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或利率支持。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私募股权基金和未上市股权投资。对于第三层次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基于管理层获取的基金净值报告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包括市场可比公司法等估值技术对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 九、 公允价值 - 续

2. 公允价值层次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列示如下：

| |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 |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 合计 |
|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货币基金 | - | 33,422,439.10 | - | 33,422,439.10 |
| 股权投资基金 | - | - | 5,141,619.60 | 5,141,619.6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未上市股权 | - | - | 46,200,000.00 | 46,200,000.00 |
| 合计 | - | 33,422,439.10 | 51,341,619.60 | 84,764,058.70 |

| |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 合计 |
|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货币基金 | - | 186,152,290.59 | - | 186,152,290.59 |
| 股权投资基金 | - | - | 5,565,566.28 | 5,565,566.2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未上市股权 | - | - | 45,220,000.00 | 45,220,000.00 |
| 合计 | - | 186,152,290.59 | 50,785,566.28 | 236,937,856.87 |

于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公允价值层次间的转换，第三层次金融资产无购买、出售和转出情况。

## 九、 公允价值 - 续

2. 公允价值层次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除下列项目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价值<br>人民币千元 | 公允价值<br>人民币千元 | 账面价值<br>人民币千元 | 公允价值<br>人民币千元 |
| 债权投资 | 353,843 | 361,668 | 220,057 | 231,677 |

## 十、 资本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须作披露的重大资本承诺事项。

##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须作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十二、资产负债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须作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00000002202602240023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项目使用

| | | | |
|---|---|---|---|
| 名　　称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出 资 额 | 人民币9070.0000万 |
| 类　　型 |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成立日期 | 2012年10月19日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唐恋炯 | 主要经营场所 |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机关

2026 年 02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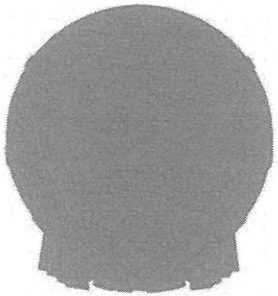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唐恋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仅供上海证券交易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使用

证书序号：0004089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九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杨丽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4-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1178041582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25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07 月 23 日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杨丽

证书编号：11000243256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04 年 3 月 1 日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杨丽

2026年 /y 3月 /m 1日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7年 /y 4月 /m 3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年 3 月 20 日

/y /m /d

8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姜金玲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30219831121122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304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二 年 九 月 七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

/y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7CPA004138
77161538 56826805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年 /y　月 /m　日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姜金玲
证书编号：310000123040

年 /y　月 /m　日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姜金玲

年 /y　月 /m　日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